

##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月29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刘科坤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刘科坤先生具备担任证券事务代表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质，并已取得了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刘科坤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

#### 刘科坤简历如下：

刘科坤，男，汉族，1987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管理学学士学位。2010年毕业进入公司，从事ERP管理及计算机管理工作；2015年8月进入公司证券投资部工作。

#### 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人民东路1416号

联系电话：0575-88622076 传真号码：0575-88622076

电子邮箱：liukk@shengyang.com

特此公告。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30日